

项目编号：HNJY2024【19】

## 2024年白沙黎族自治县职业技能培训

# 招标文件

招标单位：白沙黎族自治县劳动就业服务中心

招标代理机构：海南建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03月

#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
一、总 则 .....	8
1. 适用范围 .....	8
2. 有关定义 .....	8
3. 合格的投标人 .....	8
4. 投标费用 .....	9
5. 法律适用和招标文件的约束力 .....	9
6.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 .....	9
二、招标文件 .....	10
7. 招标文件的构成 .....	10
8.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	10
9. 答疑会和现场考察 .....	10
三、投标文件 .....	12
10. 投标文件的组成和格式 .....	12
11. 投标文件的语言 .....	12
12. 计量单位 .....	12
13. 投标报价及备选方案（本项目无报价要求） .....	12
14. 知识产权 .....	12
15. 投标有效期 .....	13
16. 投标文件的数量、签署及形式 .....	13
17.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注 .....	13
18. 投标文件的递交 .....	13
19. 本次招标不接受邮寄的电子版投标文件。 .....	14
20.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	14
四、开标、评标和定标 .....	14
21. 开标 .....	14
22. 开标程序 .....	15
23.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 87 号令）要求，开 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审查通过后方可进入评委评 审环节，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见前附表 1：资格性审查标准表） .....	15
24. 评标委员会 .....	15
25. 评标 .....	16
26. 定标 .....	16
27. 中标通知书 .....	16
五、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	17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19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	22
第五章 评标办法和程序 .....	25
一. 总则 .....	25

二、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	26
三、评标程序 .....	28
四、推荐中标候选人 .....	39
五、定标 .....	39
六、废标 .....	39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41
一、投标函 .....	44
二、开标一览表 .....	45
三、授权委托书 .....	46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46
（二）授权委托书 .....	47
四、投标人资格 .....	48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48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的资料 .....	49
五、类似业绩 .....	50
六、服务要求响应表 .....	51
七、师资力量 .....	52
八、其他材料 .....	53
九、实施方案 .....	53
附件 1：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	54
附件 2：监狱企业证明（如有） .....	55
附件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	56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2024年白沙黎族自治县职业技能培训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白沙黎族自治县（<https://zw.hainan.gov.cn/ggzy/bsggzy/>）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04月17日08点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HNJY2024【19】

招标编号：HNJY2024【19】

政府采购计划编号：/

采购计划备案文号：/

2、项目名称：2024年白沙黎族自治县职业技能培训

3、预算金额：566.40万元

4、采购需求

4.1、采购内容：

本项目拟招培训机构15家，中标人需完成招标人分配的培训工作及其他相关工作。（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部分）。

4.2、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部分。

4.3、用途：白沙黎族自治县劳动就业服务中心的培训工作需要。

5、服务地点（培训区域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海南省白沙县）

6、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月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投标人必须对本项目内所有的内容进行投标响应，不允许只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响应，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注：①投标人若为企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②若为事业法人：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③若为其他组织：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④若为自然人：提供“提供工商主管部门颁发的个体营业执照/身份证明文件”以上均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投标人应提供承诺函加盖单位公章，格式自拟】；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投标人应提供承诺函加盖单位公章，格式自拟】；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投标人应提供承诺函加盖单位公章，格式自拟】；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应提供承诺函加盖单位公章，格式自拟】；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投标人应提供承诺函加盖单位公章，格式自拟】。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支持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相关扶持政策，详见招标文件；

3. 投标人必须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的失信被执行人的供应商【以上内容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投标人应提供承诺函加盖单位公章，格式自拟】

5. 特定资格条件要求：无。

### 三、 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4年03月19日13时00分至2024年03月26日23时59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白沙黎族自治县（<https://zw.hainan.gov.cn/ggzy/bsggzy/>）

3、方式：网上获取。

4、售价：0.00（元）。

5、投标保证金的金额：无。

### 四、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04月17日08点30分（北京时间，下同）；

2、开标时间：2024年04月17日08点30分；

3、递交投标文件及开标地点：

3.1 白沙黎族自治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白沙县牙叉镇金沙西路）白沙开标室\_1。如有变动另行通知（适用于现场递交）

### 五、 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 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购信息指定发布媒体：

海南省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hainan.gov.cn/zhuzhan/>；

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zw.hainan.gov.cn/ggzy/>；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白沙黎族自治县：<https://zw.hainan.gov.cn/ggzy/bsggzy/>

2、有关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补遗、澄清及变更信息以上述网站公告与下载为准，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采购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内容为准。

3、投标人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白沙黎族自治县企业信息管理系统 (<http://zw.hainan.gov.cn/ggzy/>) 中登记企业信息，然后登陆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https://zw.hainan.gov.cn/ggzy/bsggzy/>) 下载，查看电子版的招标文件及其他文件；

4、投标截止时间前，必须将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标：投标文件为 GPT 格式；非电子标：**投标文件需上传 PDF 加密压缩的 rar 格式**）上传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白沙黎族自治县：<https://zw.hainan.gov.cn/ggzy/bsggzy/>，电子投标文件包含内容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前，必须递交投标文件。

5、非电子标（招标文件后缀名不是 .GPZ）：必须使用电子签章工具（在 <http://zw.hainan.gov.cn/ggzy/ggzy/xgrjxz/index.jhtml> 下载签章工具）对 PDF 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盖章(使用 WinRAR 对 PDF 格式的标书加密压缩)；

6、本项目开标方式：**现场纸质标**。

7、本项目为**纸质标**，开标的时候**必须携带 U 盘拷贝的电子版投标文件及纸质投标文件**。

8、投标人须在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内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白沙黎族自治县：<https://zw.hainan.gov.cn/ggzy/bsggzy/>，点击“确认投标”才能参与本项目的投标，否则投标无效。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称：白沙黎族自治县劳动就业服务中心

地址：海南省白沙黎族自治县

联系方式：0898-27722979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海南建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海口市美兰区大英山东一路 8 号国瑞城名仕苑 4 号楼 2 单元 2 层 201 房

联系方式：0898-65819810

###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工

电话：0898-65819810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人	采购人：白沙黎族自治县劳动就业服务中心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电话：0898-27722979
2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建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工 电 话：0898-65819810
3	投标人资格	<p>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注：①投标人若为企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②若为事业法人：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③若为其他组织：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④若为自然人：提供“提供工商主管部门颁发的个体营业执照/身份证明文件”以上均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p> <p>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投标人应提供承诺函加盖单位公章，格式自拟】；</p> <p>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投标人应提供承诺函加盖单位公章，格式自拟】；</p> <p>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投标人应提供承诺函加盖单位公章，格式自拟】；</p> <p>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应提供承诺函加盖单位公章，格式自拟】；</p> <p>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投标人应提供承诺函加盖单位公章，格式自拟】。</p> <p>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支持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相关扶持政策，详见招标文件；</p> <p>3.投标人必须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p>

		<p>单”及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a href="http://zxgk.court.gov.cn/shixin/">http://zxgk.court.gov.cn/shixin/</a>）的失信被执行人供应商【以上内容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格式自拟】</p> <p>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投标人应提供承诺函加盖单位公章，格式自拟】</p> <p>5.特定资格条件要求：无。</p>
4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前 15 日
5	现场考察	<p>■不组织</p> <p>组织,考察时间： 考察集中地点：</p>
6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p>■不接受</p> <p>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p>
7	投标保证金	无
8	投标有效期	开标截止之日起计算的 90 天
9	投标文件份数及要求	<p>1、纸制版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2 份，开标一览表 1 份，电子版投标文件 1 份(可读取的 U 盘内须含电子版文件格式为 word(可编辑格式)及有效加盖公章的 PDF 格式投标文件，不设密码)；且与上传系统电子版投标时文件内容一致。</p> <p>2、投标人将所有投标文件正副本封装为一个密封袋，开标一览表为一个密封袋、电子版为一个密封袋。密封袋上需注明“投标文件纸质版”、“开标一览表”、“投标文件电子版”字样。</p>
10	签字或盖章要求	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单位公章和法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11	封套上写明【不做强制要求，可参考此格式】	<p>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加盖投标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章或签字；</p> <p>在 年 月 日 时 分（北京时间）前不得开启</p>
1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p>网络递交：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白沙黎族自治县（<a href="https://zw.hainan.gov.cn/ggzy/bsggzy/">https://zw.hainan.gov.cn/ggzy/bsggzy/</a>）上传</p> <p>现场递交：白沙黎族自治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白沙县牙叉镇金沙西路）白沙开标室 1,如有变动另行通知。</p>
13	开标程序	<p>(1) 密封情况检查：由监督人员、投标人代表人员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p> <p>(2) 开标顺序：按投标人签到顺序</p>
14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7 人；其中招标人代表 2 人，专家 5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15	备选投标方案和报价	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和多个报价。
16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 <u>15</u> 名
17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p>1、本项目的最终解释权归招标采购单位所有。</p> <p>2、预算金额：566.40 万元。</p> <p>3、招标代理服务费：</p> <p style="padding-left: 2em;">（1）本项目拟招培训机构 15 家，每家中标候选人需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6000.00 元（大写：人民币陆仟元整）的招标代理服务费。</p> <p style="padding-left: 2em;">（2）支付方式及时间：以人民币结算，由本项目的中标（成交）人在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同时一次性全额支付给采购代理机构。</p> <p>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应提供承诺函加盖单位公章，格式自拟】。</p> <p>5、付款方式：服务期（培训）结束后 7 天内，中标单位（以下称“乙方”）需将付款申请函、课时结算单、正式有效的全额发票及整个项目的材料移交给招标人（以下称“甲方”）；经甲方确认培训工作全部完成后三个月内以转账形式转入乙方指定账号。</p>
18	中小企业促进政策	<p>（1）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 2020 年 12 月 18 日颁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 号）第九条规定及财政部 2022 年 5 月 30 日颁布的《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第二条规定，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以上办法、通知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工程项目为 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3%作为其价格分。</p> <p>（2）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工程项目为 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1%作为其价格分。</p>

		<p>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p> <p>(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十一条规定,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p>
19	所属行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一、总 则

##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

## 2. 有关定义

2.1 “采购人/招标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招标人是白沙黎族自治县劳动就业服务中心。

2.2 “采购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机构”系指根据采购人/招标人的委托依法办理招标采购事宜的采购/招标机构。本次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机构是海南建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3 “招标采购单位”系指“采购人/招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机构”的统称。

2.4 “投标人/供应商”系指购买了招标文件拟参加投标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及相应服务的投标人/供应商。

## 3. 合格的投标人

3.1 凡有能力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交付货物和服务的投标单位均为合格的投标人。

3.2 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具备本招标文件第一章的“投标人资格要求”规定的条件。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采购项目实行资格预审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可以参加资格预审，但只能由投标人确定其中一家符合条件的投标人参加后续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3.4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3.5 如为信息系统采购项目，投标人不得为该整体项目或其中分项目前期工作提供过设计、编制、管理等服务的法人及附属单位

3.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如允许联合投标时（第一章的“投标人资格要求”），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联合体中至少有一方完全满足投标人资格要求的特定条件。联合投标时，联合体内最多允许有两家单位。

3.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8 投标人参加投标不得有下列情形：

-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3) 与招标采购单位、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 (4) 向招标采购单位、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5) 在招标过程中与招标采购单位进行协商谈判；
- (6) 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有上述情形之一的投标人，属于不合格投标人，其投标或中标资格将被取消。

#### 4. 投标费用

4.1 无论招标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有关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2 投标人的报价须充分考虑投标过程中产生的费用，不论中标与否，采购人、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均不予以补偿。

#### 5、法律适用和招标文件的约束力

5.1 本次招标采购活动及由本次招标采购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制约和保护。

5.2 投标人一旦参加本项目投标，即被认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规定。

5.3 本招标文件由招标采购单位负责解释。

#### 6、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

**6.1 相同品牌产品处理：**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任一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

##### **6.2 投标人家数计算：**

(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2)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二、招标文件

### 7. 招标文件的构成

7.1 招标文件是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评标的重要依据，具有准法律文件性质。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一）招标公告；
- （二）投标人须知；
- （三）采购需求；
- （四）合同主要条款（参考文本）；
- （五）评标办法；
- （六）投标文件格式；

7.2 投标人被视为充分熟悉本招标项目所在地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本招标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7.3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 8.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8.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招标采购单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可以依法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

8.2 招标采购单位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将在招标文件要求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5日前进行，并以书面形式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通知所有购买了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同时在法定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同等约束作用。

8.3 投标人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均应在投标截止日按招标文件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8.4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招标采购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3日前，将变更时间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了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同时在法定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8.5 当招标文件与修改/补充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采购代理机构最后发出的修改/补充公告为准。

8.6 投标人收到修改/补充公告后，应在1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回复采购代理机构，逾期不回者，被视为已收到修改/补充公告。

### 9. 答疑会和现场考察

9.1 根据采购项目和具体情况，招标采购单位认为有必要，可以组织召开标前答疑会或组织投标人对项目现场进行考察。答疑会或进行现场考察的时间、地点，招标采购单位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了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9.2 投标人考察现场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9.3 本项目不组织答疑会和现场考察。

### 三、投标文件

#### 10. 投标文件的组成和格式

10.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内容和格式”要求编制。除明确允许投标人可以自行编写的外，投标人不得以“投标文件格式”规定之外的方式填写相关内容。

10.2 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10.3 若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料，或未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将可能导致投标文件被视为无效。

10.4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

#### 11. 投标文件的语言

11.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采购单位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

11.2 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但不能故意错误翻译，否则，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12.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格及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采购项下的投标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 13. 投标报价及备选方案（本项目无报价要求）

#### 14. 知识产权

14.1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14.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14.3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14.4 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 15. 投标有效期

15.1 投标有效期为从开标截止之日起计算的 **90 天**，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5.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得再参与该项目后续采购活动。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其投标文件。

## 16. 投标文件的数量、签署及形式

16.1 投标人需提供相应纸质版投标文件份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9. 投标文件份数及要求）；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采用左侧方式固定胶装,不得采用活页夹等可随时拆换的方式装订。每份投标文件均在封面上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正本”和“副本”之间如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投标文件的打印和书写应清楚工整，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要修改错漏处，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和加盖供应商公章。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投标文件可能视为无效响应。

投标文件、密封、签字和盖章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和内容应完整，如有遗漏，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16.2 签字或盖章要求：

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招标文件中明确需签字和盖章的地方均应符合下列要求：

**投标文件正本中，文字材料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投标文件的正本须经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署（盖章）和每页加盖投标人公章，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电子文档采用 U 盘拷贝。**

## 17.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注

17.1 投标人应将“纸质版投标文件”、“电子版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密封在投标专用袋（箱）中，并在投标专用袋（箱）上标明“纸质版投标文件”、“电子版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字样，封口处应加盖骑缝章。封套可参考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格式进行密封。

17.2 “纸质版投标文件”、“电子版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未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书写标记和密封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对投标文件被错放或先期启封负责。

## 18. 投标文件的递交

18.1 递交方式及地址：详见“第一章 招标公告”。

18.2 递交要求：**网络递交**：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在网上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纸质标：对 PDF 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盖章(使用 WinRAR 对 PDF 格式的标书加密压缩)），逾期上传的或未按指定方式上传的投标文件，视为其投标无效。**现场递交**：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在招标文件要求的截止

时间前，将密封的“纸质版投标文件”、“电子版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送达指定地点。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18.3 投标人务必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委派代表持本人身份证和法人授权委托书（如法人亲自到场携带法人身份证明书）亲临开标会现场以备查验。其现场所签署确认的文件均代表投标人的决定，并作为投标文件的补充内容，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未派代表或不能证明其代表身份的，采购代理机构对其提交的文件拒绝接收处理且不承担责任。

18.4 若采购代理机构推迟了投标截止时间，应以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和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均应以新的截止时间为准。

18.5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纸质版投标文件”、“电子版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 19.本次招标不接受邮寄的电子版投标文件。

19.1 如投标人邮寄投标文件，应自行承担不利后果。本招标代理机构概不负责。

## 20.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0.1 投标人在递交了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

20.2 投标人的修改书或撤回通知书，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盖单位印章（或按手印）。修改书应按投标须知第 18 条规定进行密封和标注，并在密封袋上标注“修改”字样。

20.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递交的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或撤回投标。

20.4 投标文件中如果出现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可按以下原则进行修改：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 四、开标、评标和定标

## 21. 开标

21.1 招标代理机构按招标文件第一章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招标人代表、招标代理机构有关工作

人员参加。监督部门、国家公证机关公证员由其视情况决定是否派代表到现场进行监督。

21.2 投标人应委派代表参加开标活动，参加开标的投标人代表须持本人身份证件和授权委托书（如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亲自到场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未派代表或不能证明其代表身份的，招标代理机构对文件拒绝接收处理不承担责任。

21.3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开标，项目按流标处理。

21.4 达到三家的开标时，唱标人员按照“开标一览表”的内容、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进行宣读，采购代理机构将作开标记录。

21.5 若提交的文件未按要求密封或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交足额投标保证金（如有），其投标将被视作无效。

21.6 开标时，“开标一览表”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计算的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计算的汇总金额为准；单价金额有明显小数点错误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1.7 投标文件中有关明细表内容与“开标一览表”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1.8 所有投标唱标完毕，如投标人代表对宣读的“开标一览表”上的内容有异议的，应在获得开标会主持人同意后当场提出。如确实属于唱标人员宣读错了的，经现场监督人员核实后，当场予以更正。

## 22. 开标程序

开标会主持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时间宣布开标，按照规定要求主持开标会。开标将按以下程序进行：

（1）宣布开标会开始。开标时间到，唱标人宣布开标会开始并致辞，当众宣布参加开标会的现场监督人员、唱标、会议记录等招标工作人员，根据“投标人签到表”宣布参加投标的投标单位。

（2）宣布会场纪律和有关注意事项。

（3）监督人员、招标工作人员或随机抽取的投标人当众宣布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4）开标唱标。主持人宣布开标后，由现场工作人员按任意顺序对投标人的“开标一览表”当众进行拆封，由唱标人员对其“开标一览表”的内容进行宣读，并做开标记录。唱标人员在唱标过程中，如遇有字迹不清楚的，应即刻报告，现场监督人员核实后，唱标人立即请投标人代表现场进行澄清。

（5）宣布开标会结束。唱标人宣布开标会结束后，所有投标人代表应立即退场。

**23、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87号令）要求，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审查通过后方可进入评委评审环节，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见前附表1：资格性审查标准表）**

## 24、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一共柒名成员，从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相关专业的专家伍名和采购人代表贰名组成评标委员会，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即从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相关专业的专家）不

得少于成员总数的 2/3。该评标委员会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投标文件并确定中标候选人。

## 25、评标

评标办法详见“第五章 评标办法和程序”。

## 26、定标

### 26.1 定标原则

评标委员会将严格按照投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标,根据评标办法推荐排名前 15 名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采购人将确定排名前 15 名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并向其授予合同。排名前 15 名的中标候选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本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期限未能提交的,或者是评标委员会出现评标错误,被他人质疑后证实确有其事的,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下一排名的中标候选人或重新组织招标。如此类推。

26.2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指定的网站(见第一章中的“公告发布媒介”)上公示投标结果。

## 27、中标通知书

27.1 定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将定标结果通知所有的投标人。

27.2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后,应在规定时间内到采购代理机构处领取中标通知书,并办理相关手续。

27.3 中标通知书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27.4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7.5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本应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或者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采购代理机构在取得有权主体的认定以后,应当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并收回发出的中标通知书(中标人也应当缴回),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人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28、质疑处理

28.1 投标人如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在知道或应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匿名、非书面形式、7 个工作日之外的质疑均不予受理。

28.2 对本项目提出质疑的供应商/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8.3 以邮寄、快递、电子邮件方式递交质疑函的,质疑人可以在质疑有效期内以清晰扫描及时将质疑事项告知代理机构,并提供邮寄件、快递件的有效查询方式。

接收地址:海南建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海府街道大英山东一路 8 号国瑞城名仕苑 4 号楼 2 单元 2 层 201 房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王工 0898-65819810

电子邮箱:hainanjianyun@163.com

## 五、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 29. 签订合同

29.1 中标人在收到招标人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应在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由于中标人的原因逾期未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取消其中标资格、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如有）并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投标人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29.2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或放弃中标的，采购人可以与下一排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或者重新组织采购活动，以此类推。

29.3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9.4 投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29.5 中标人在合同签订之后三个工作日内，将签订的合同（原件一份）送采购代理机构财务留存。

### 30. 合同分包

30.1 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可以依法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这种要求应当在合同签订之前征得采购人同意，并且分包单位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中标的一致。

30.2 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单位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 31. 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 32. 履行合同

32.1 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32.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民法典》合同篇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 33. 招标代理服务费

（1）本项目拟招培训机构 15 家，每家中标候选人需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6000.00 元（大写：人民币陆仟元整）的招标代理服务费。

（2）支付方式及时间：以人民币结算，由本项目的中标（成交）人在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同时一次性全额支付给采购代理机构。

### 34. 其它

国家或行业主管部门对采购产品的技术标准、质量标准和资格资质条件等有强制性规定的，必须符合其要求。

### 35. 本单位账户信息

户名：海南建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中山路支行

账 号：46050100493600000578

用途注明：（项目编号）+用途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一、项目概况

1、招标单位：白沙黎族自治县劳动就业服务中心

2、项目名称：2024 年白沙黎族自治县职业技能培训

3、项目编号：HNJY2024【19】

4、服务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月

5、服务地点（培训区域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海南省白沙县）

6、中标人数量：拟招培训机构 15 家；

①综合得分排名前 15 名的，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②如通过初步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15 家时，则通过初步审查的投标人都将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如通过初步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时，项目招标失败。

7、服务范围：中标人需完成招标人分配的培训工作及其他相关工作。

8、中标价（合同金额）说明：本项目预算金额为 566.4 万元，拟招培训机构 15 家。前 15 家中标候选单位的培训金额（合同金额）以在服务期内实际培训的总课时数根据琼财社规〔2021〕14 号）的收费标准累计计取。

9、付款方式：服务期（培训）结束后 7 天内，中标单位（以下称“乙方”）需将付款申请书、课时结算单、正式有效的全额发票及整个项目的材料移交给招标人（以下称“甲方”）；经甲方确认培训工作全部完成后三个月内以转账形式转入乙方指定账号。

10、课时要求：根据《海南省财政厅海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海南省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琼财社规〔2021〕14 号）实施。

### 二、工作范围

序号	工作范围（工种内容）	人数
1	农作物植保员	210
2	有害生物防治员	150

3	农业技术员	320
4	农产品食品检验员	220
5	植物保护	160
6	社区绿化	160
7	橡胶割胶工	790
8	家政服务员	250
9	直播销售	120
10	互联网营销师	60
11	营销员	120
12	茶艺师	120
13	茶艺服务	120
14	电工	120
15	砌筑工	120
16	建筑砌墙	120
17	客房服务	160
18	餐厅服务员	60
19	中式烹调师	60
20	老人护理员	60

合计	3500
----	------

### 三、商务要求

1、中标人要严格审核录用本项目人员，要保证人员的稳定，不经采购方批准不得随意更换。

2、中标人要持有相关证件上岗，员工要统一着装，佩带明显标志，工作规范，作风严谨，文明服务。

3、本培训项目由招标人提供培训场地及桌椅。

4、中标人不得无故不签订合同或不履行合同，若出现上述情况，招标人有权解除合同，并禁止参加下一年度的项目投标。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进行追偿并追究其法律责任，同时上报政府采购行政主管部门进行处罚。

5、中标人要保持同本项目招标人的密切联系，遇有重大事项及时报告和反馈信息，尊重招标人的意见，接受项目招标人的提议、监督和指导。

6、投标单位需对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有效性作出承诺且在中标结果公示期间，招标人有权对中标候选人所提供的材料等进行核查，如发现其提供的材料虚假，代理机构将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严肃处理。【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7、投标单位不得被列入海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http://hrss.hainan.gov.cn/>）通报名单【提供海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官方网站查询截图复印件加盖公章】。

8、投标单位所具备的培训项目资质必须有工作范围（工种内容）3个工种及以上【提供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或相关部门出具的相关工种批复证明】。

9、投标单位的培训机构应是在海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发布的最新年度教学评估中评级为C级及以上的机构【提供有效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如在开标前最新年度教学评估还未公布，可提供上一年度教学评估证明材料）】；等中标人进场培训前，中标人需提供最新年度教学评估证明材料，如最新年度教学评估未达到C级及以上，合同自动终止且中标人不得追究采购人的责任，投标过程中所产生的所有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由于最新年度教学评估未达到C级（含）以上的中标候选人未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将重新组织招标或另行安排。

10、本项目按照《海南省财政厅海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海南省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琼财社规〔2021〕14号）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实行，如项目在实施过程中法律法规规定更新或变动，以更新或变动的法律法规规定为准。

11、前15家中标候选单位的培训工作在中标后由招标人具体分配安排。

##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只在此提供合同模板，具体内容 by 采购人和中标人具体协商约定)

### 合同通用条款部分

(略)

### 合同专用条款部分

# 委托培训协议书

甲方（采购人）：白沙黎族自治劳动就业服务中心

乙方（中标人）：

为了做好白沙黎族自治县职业技能提升行动任务、促进农村富余劳动力转移就业、现甲方委托乙方进行培训，经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培训协议：

一、培训对象：贫困家庭成员、大中专毕业生、农村富余劳动力、城乡未继续升学的应届初高中毕业生、城镇登记失业人员、随军家属、退役军人、就业困难人员（含残疾人）、确有培训需求且不具备按月领取养老金的人员等群体。

二、培训地点：按甲方要求培训范围

三、培训工种：根据乙方资质甲方进行安排工种

四、双方职责：

## （一）甲方责任

- 1、甲方负责项目的日常管理工作，制定项目管理办法。
- 2、负责组织相关部门对乙方培训工作进行监督和检查，培训效果的评估及验收。
- 3、负责审核乙方提交的所有办班过程资料，并在3个工作日内审核完成当期实际参加培训人数申请材料。
- 4、负责审核拨付培训资金补贴。按（琼财社[2018]152号文件）精神，在5个工作日内审核完成乙方申报的拨款申请材料，并进行公示，将培训补贴资金（标准按琼财社[2018]152号文件执行）转入乙方开立的银行账户。

## （二）乙方责任

- 1、负责向甲方递交培训班办班申请材料、培训班教学计划和课程安排，指定委派教师授课，发放所需的教材及自带培训设备和工具物品。
- 2、负责委派工作人员进行日常管理，做好学员上课考勤登记，并对培训过程进行全程管理与监督。跟踪了解学员参加培训情况，确保每天到课率达到80%以上，并将学员每天到课情况及时向甲方汇报。对累计旷课

达 3 天及以上的学员做除名处理。学员签到必须是本人。

3、培训班结束 7 天前负责向县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申请（专项）技能鉴定。

4、负责对培训合格的学员颁发（职业资格职业技能鉴定）证书。

5、培训结束后一个月内对合格人员进行就业排查。

6、多次检查不达到标准者，取消开班培训资格。

7、培训期间发现有违规违纪者、立即取消培训资格并向省厅上报，建议取消备案资格。

四、在培训过程中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望甲、乙双方共同遵守。

五、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由甲乙双方单位盖章和负责人签字后生效。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注：具体内容及要求以合同签订时约定为准。**

# 第五章 评标办法和程序

## 一. 总则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87号令）等法律法规，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2、评标工作由招标人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3、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择优、诚实信用”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4、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须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1) 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者澄清；

(3)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受采购人委托按照事先确定的办法直接确定中标人；

(4) 向招标采购单位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行为。

5、评标过程严格保密。投标人对评委会的评标过程或合同授予决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6、评委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依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7、评委会发现招标文件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事项，可提请招标采购单位书面解释说明。发现招标文件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可以拒绝评标，并向招标采购单位书面说明情况。

8. 评标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8.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8.2 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要求对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和投标人提供的产品价格、技术、服务等方面严格进行评判，提供科学合理、公平公正的评审意见，参与起草评审报告，并予签字确认。

8.3 保守秘密。不得透露采购文件咨询情况，不得泄露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知悉的商业秘密，不得向投标人透露评审情况。

8.4 发现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不正当竞争或恶意串通等违规行为，及时向政府采购评审工作的组织者或财政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

发现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干预评审、发表倾向性和歧视性言论、受贿或者接受投标人的其他好处及其他违法违规行为，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

8.5 解答有关方面对政府采购评审工作中有关问题的询问，配合采购人或者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答复投标人质疑，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等事宜。

8.6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9. 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9.1 应邀按时参加评审和咨询活动。遇特殊情况不能出席或途中遇阻不能按时参加评审或咨询的，应及时告知财政部门或者采购人或者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不得私自转托他人。

9.2 不得参加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对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评审项目，如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财政部门、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也可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有利害关系主要是指三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投标人中任职(包括一般工作)或担任顾问，配偶或直系亲属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投标人中任职或担任顾问，与参加该采购项目投标人发生过法律纠纷，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情况。

9.3 评审或咨询过程中关闭通讯设备，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有在场工作人员陪同。

9.4 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影响评审公正的倾向性、歧视性言论；不得征询或者接受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不得以任何明示或暗示的方式要求参加该采购项目的投标人以澄清、说明或补正为借口，表达与其原投标文件原意不同的新意见；不得以采购文件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作为评审的依据；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9.5 在咨询工作中，严格执行国家产业政策和产品标准，认真听取咨询方的合理要求，提出科学合理的、无倾向性和歧视性的咨询方案，并对所提出的意见和建议承担个人责任。

9.6 有关部门（机构）制定的其他评审工作纪律。

## 二、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1、本项目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

2、综合评分法评标步骤：先进行初步评审（资格和符合性审查），再进行技术和商务的详细评审。只有通过资格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才能进入详细的评审。

3、综合评分及其统计：按照评标程序、评分标准以及权重分配的规定，评标委员会成员分别就各个投标人的技术状况、商务状况及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其技术评分和商务评分。所有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人的技术评分和商务评分。将技术评分、商务评分相加得出综合得分，综合得分按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技术指标由优至劣顺序排列。综合得分和技术评分均相同的。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次高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

4、本次综合评分的主要因素是：技术、价格、服务、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以及环保、节能、自主创新产品。

- 5、除价格因素外，评委会成员应依据投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对其他因素进行比较打分，全部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人的得分。
- 6、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公布的评标方法对每份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确定中标候选人。
- 7、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 三、评标程序

1、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规定，评标按照下列工作程序进行：

- (1) 投标文件初步评审（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
- (2) 澄清有关问题；
- (3) 详细评审（比较与评价）；
- (4)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 (5) 编写评标报告。

#### 2、初步评审（详见前附表 1 资格性审查标准表，前附表 2 符合性审查标准表）

2.1、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87 号令）要求，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审查通过后方可进入评委评审环节，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见前附表 1：资格性审查标准表）

2.2、评标委员会根据“前附表 2 符合性审查标准表”对投标文件的符合性进行评审。只有对“招标文件资格审查标准和符合性审查标准”所列各项做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通过初步评审。

2.3、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投标有效期、投标报价是否满足要求、投标文件的总体编排是否基本有序、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等。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合，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投标。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实质上影响合同的供货范围、质量和性能；或者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采购人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找外部的证据。**

2.4、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5 偏离

- (1) 在评标过程中，投标文件响应招标文件出现的偏离，分为实质性偏离和非实质性偏离。
- (2) 实质性偏离（重大偏离）是指投标文件未能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以下情况属于实质性偏离：
  - a) 投标文件中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b) 投标产品的技术规格、技术标准明显不符合招标项目的要求；
  - c) 售后服务没有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有上述情形之一的，在评标时视为：对招标文件要求有实质性偏离（重大偏离）处理。则投标**

## 文件无效。（b—C 适用于货物招标）

（3）非实质性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一些不规则、不一致、不完整的内容，并且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这些内容不会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以下情况属于非实质性偏离：

- 1) 文字表述的内容含义不明确；
- 2) 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
- 3) 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
- 4) 提供的技术信息和数据资料不完整；
- 5) 评标委员会认定的其他非实质性偏离。

投标文件有上述 1)~4) 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书面要求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予以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拒不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没有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或澄清、说明、补正的内容也不能说明问题的，按每一项非实质性偏离进行扣分处理，直至该项分值扣完为止。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

2.6、在投标文件初审过程中，对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投标，评标委员会将以记名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投标人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被淘汰。

2.7、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如评标委员会认定所有投标报价均为不合理报价，则宣布本次招标失败，由招标单位重新组织招标。

### 2.8、无效投标的认定

投标文件出现但不限于下列情况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 （1）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投标人资格要求”中的有效证明资料的；
- （2）如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未提交投标保证金或金额不足的；
- （3）交货期、工期或服务期不满要求的；
- （4）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5）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及盖章的；
- （6）不按要求填写开标一览表、偏离表（如有）的；
- （7）投标价不是固定价或者投标价不是唯一的；
- （8）商务有实质性偏离（重大偏离）或保留的（如严重背离采购人的服务期需求、付款计划等）；
- （9）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的；

**以上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内容只要有一条不满足，则投标文件无效。**

2.9、编制在投标文件中所需的各种证书、证件、证明等系复印件，须在复印件上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若要求原件核验的需提供原件。

2.10 评标委员会在初审中，对算术错误的修正原则如下：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并修正总价。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或不同意以上修正的，其投标无效。

**2.11、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不足三家，则本次招标失败。**

### **3、详细评审（比较与评价。详见前附表 3 综合评分表——技术商务项、价格项）**

3.1 详细评审是对通过资格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进行技术、商务的评审。

3.2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将通过初步评审的所有投标人的投标价格，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投标价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价格分} = (\text{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3.3 价格、商务及技术权重分配如下：

评估因素	商务、技术项
权重	100%

#### **3.4 关于政策性优惠**

##### **3.4.1、中小企业政策**

3.4.1.1、中小企业的认定标准：（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二条、第四条规定。

3.4.1.2、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 2020 年 12 月 18 日颁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规定及财政部 2022 年 5 月 30 日颁布的《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第二条规定，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以上办法、通知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工程项目为 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

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3%作为其价格分。

3.4.1.3、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工程项目为 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1%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4.1.4、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第十一条规定，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4.1.5、监狱企业：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文件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3.4.1.6、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4.1.7、价格扣除幅度：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供应商同时为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评审中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

### **3.4.2、节能环保产品**

3.4.2.1、所投分包(如不分包则指本项目)的所有响应产品进入当期节能清单的，其评标价=响应报价\*(1-2%)；供应商所投产品满足此规定的，必须提供声明函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3.4.2.2、所投分包(如不分包则指本项目)的所有响应产品进入当期环保清单的，其评标价=响应报价\*(1-1%)；供应商所投产品满足此规定的，必须提供声明函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 **3.4.3 、关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要求。**

3.4.3.1、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等网站发布），且经过认定的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是指列入国家质检总局、财政部、认监委《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并获得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等网站发布），且经过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

3.4.3.2、提供的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3.4.3.3、提供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3.4.3.4、提供的产品属于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如有虚假骗取政策性加分，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3.4.4 如投标人满足“关于政策性优惠”规定的，应按该条规定对投标人的最终报价进行调整。

3.5、技术、商务评分：具体评审的内容详见“前附表3综合评分表”；

3.6、技术商务分统计：按照评标程序、评分标准以及分值分配的规定，评标委员会成员分别就各个投标人的技术、商务状况，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各投标人的技术商务总分，全部评委的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人的技术商务最终得分。

3.7、综合得分：技术商务最终得分与投标报价得分相加得出综合得分。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1)、商务项得分= (Σ各评委所审技术参数得分) / (评委人数)；

(2)、技术项得分= (Σ各评委所审商务参数得分) / (评委人数)；

(3)、投标人综合得分=商务项得分+技术项得分+价格项得分（保留二位小数）。

前附表1：资格性审查标准表

序号	审查项目	资格性审查评议内容	投标人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p>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注：①投标人若为企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②若为事业法人：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③若为其他组织：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④若为自然人：提供“提供工商主管部门颁发的个体营业执照/身份证明文件”以上均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p> <p>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投标人应提供承诺函加盖单位公章，格式自拟】；</p> <p>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投标人应提供承诺函加盖单位公章，格式自拟】；</p> <p>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投标人应提供承诺函加盖单位公章，格式自拟】；</p> <p>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应提供承诺函加盖单位公章，格式自拟】；</p> <p>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投标人应提供承诺函加盖单位公章，格式自拟】。</p>	
2	<p>投标人必须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 www.ccgp.gov.cn ) 的“政府采购</p>	【以上内容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的失信被执行人投标人		
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	【投标人应提供承诺函加盖单位公章，格式自拟】	

- 1、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根据“资格性审查标准表”对投标文件的资格性进行评审。
- 2、在表中的各项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 3、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 4、符合性审查表的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招标人（签名）：

招标代理机构（签名）：

前附表 2：符合性审查标准表

序号	审查项目	符合性审查评议内容	投标人
1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样式、格式和签署盖章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2	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3	实质性响应	是否能完全满足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内容	
4	投标有效期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5	其他	是否有其他无效响应认定条件	

- 1、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标准表”对投标文件符合性进行评审。
- 2、在表中的各项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 3、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 4、符合性审查表的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 5、初步评审（资格性审查表和符合性审查表）至少达到三家或以上，才能进入详细评审。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名）：

前附表 3：综合评分表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分标准	分值
1	商务 技术 评审	类似业绩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承接过类似项目的，每提供一个业绩得 5 分，最高得 15 分。 <b>证明材料：</b> 提供合同（协议）或开班审批表复印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15 分
		企业实力	<b>1、师资力量：</b> 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专业理论和实习指导教师【其中理论教师应具有与其教学岗位相应的教师上岗资格条件；实习指导教师应具有中级（含）以上相关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或具备与其教学岗位相应的高级（含）以上职业资格】。每提供一个技术职称得 3 分，共 18 分。 <b>证明材料：</b> 提供技术职称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注：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师资力量需与其具备的培训项目资质相匹配。 <b>2、专职校长（主任）或专职教学管理人员：</b> 具有本科（含）以上文化程度的得 3 分；具有中级（含）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三级（含）以上国家职业资格或有 2 年以上职业教育培训工作经历得 3 分。本项满分 6 分。 <b>证明材料：</b> （1）提供毕业证和学位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2）提供职称证或教育培训工作经历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b>3、培训设施设备：</b> （1）理论基础设施设备：投标人自有或长期租赁（租赁期不少于 1 年）的电脑、投影仪、白板等理论基础设施设备的	31 分

	<p>得 4 分；</p> <p>(2) 实训设施设备：投标人自有或长期租赁（租赁期不少于 1 年）的 3 个工种（含）以上的实训设施设备的得 3 分。</p> <p><b>证明材料：</b>设施设备清单、设施设备彩色照片及购置发票（自有）/租赁合同（长期租赁）等相关有效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提供材料不全的不得分。</p>	
	<p>1、投标人需建立各项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①办学章程与发展规划；②教学、教师及学生管理；③财务及卫生和消防安全管理；④设备管理；人员岗位设置和职责分工各项制度；本项满分 12 分。</p> <p>(1) 管理制度内容非常完善全面、逻辑清晰、科学且适用性强、对人员管理及分工安排合理、人员层次和结构分配井井有条的，得 12 分；</p> <p>(2) 管理制度内容基本完善全面、逻辑基本清晰，对人员的管理分工安排基本合理、可行性、适用性较强的，得 9 分；</p> <p>(3) 管理制度内容较为完善全面，有一定逻辑性，对人员、设备管理等方案相对完善，有一定可行性、适用性，得 6 分；</p> <p>(4) 管理制度内容及对人员、设备管理等方案不够完善齐全或表述不清晰可行性、适用性差的，得 3 分；</p> <p>(5) 不提供的不得分。</p> <p>2、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的工种专业设置相对应的教学教材、计划和大纲，建立教学日记并填写清楚；档案管理规范、资料齐全。本项满分 12 分。</p> <p>(1) 内容科学合理，适用性强，思路清晰，内容全面，具有非常完善的教学教材和教学日记且具有实施性，专业性强，优于采购人的需要，考虑问题周全，实施过程务实的，得 12 分；</p> <p>(2) 内容基本能够满足采购需要，思路比较清晰、方案</p>	<p>24 分</p>

		<p>基本合理、每项内容一般，教学教材、教学日记基本完善，具有可行性的，得 9 分；</p> <p>（3）内容较能够满足采购需要，思路较清晰、方案较细化、教学日记分析到位，可行性一般的，得 6 分；</p> <p>（4）内容完整但条理不清、方案思路及可行性相对较差的得 3 分；</p> <p>（5）不提供的不得分。</p>	
	<p>实施方案</p>	<p>1、根据投标人提供培训计划实施方案（“培训计划实施方案”中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①培训工作内容；②对培训活动的组织计划；③培训计划安排；④培训人员配备安排；⑤培训课程安排；⑥培训跟踪服务安排；⑦培训成果展示安排等内容）；每单项内容满分 3 分，总满分共 21 分。</p> <p>（1）单项内容科学合理，适用性强，思路清晰，内容全面，能够根据实际情况制订，专业性强，优于招标人的需要，考虑问题周全，实施过程务实的得 3 分；</p> <p>（2）单项内容基本能够满足采购需要，思路比较清晰、方案较合理、可行性一般的得 2 分；</p> <p>（3）单项内容完整但条理不清、方案思路及可行性较差的得 1 分；</p> <p>（4）不提供的不得分。</p> <p>2、服务保障方案</p> <p>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工作提出的重点难点的合理性、关键节点的把握性、项目实施过程中所遇到的突发情况分析的合理完善性以及提出相应解决措施的科学合理性等情况进行综合评审；本项满分 9 分。</p> <p>（1）方案内容详细全面完善，描述详实，提供服务满足采购人需求，理解较深刻、认识透彻程度高、具有科学性、可行性、先进性，有逻辑性的得 9 分；</p> <p>（2）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提供的服务基本满足采购人需</p>	<p>30 分</p>

		<p>求，方案描述的内容具有一定的可行性、科学性和逻辑性的得6分；</p> <p>（3）方案内容缺项漏项，方案描述的内容条理不清、方案思路不清晰及可行性较差的得3分；</p> <p>（4）不提供的不得分。</p>	
--	--	--	--

## 四、推荐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标,根据投标人综合得分由高到低进行排序,推荐排名前15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次高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总得分高的优先;如果投标总得分也相等,采取现场随机抽取的方法确定。

## 五、定标

1. 定标原则:本项目根据评委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2. 定标程序

2.1 评委会将评标情况写出书面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按照综合得分高低标明排列顺序。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总得分高的优先;如果投标总得分也相等,采取现场随机抽取的方法确定。采购人将确定排名第1-15名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并向其授予合同。排名第1-15名的中标候选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本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期限未能提交的,或者是评标委员会出现评标错误,被他人质疑后证实确有其事的,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下一排名的中标候选人或重新组织招标。如此类推。

2.2 招标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招标人。

2.3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两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

注意,招标人按照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不能认为招标人只能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招标人有正当理由的,可以确定后一顺序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依次类推。

2.4 根据采购人确定的中标人,招标人在法定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5 招标采购单位不解释中标或落标原因,不退回投标文件和其他投标资料。

## 六、废标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在法定媒体上公告，并公告废标的详细理由。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注：请投标人按照以下文件的要求格式、内容制作投标文件，  
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投标文件的评价。

# 2024年白沙黎族自治县职业技能培训

项目编号：HNJY2024【19】

## 投标文件

投 标 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年 月 日

# 目录

(投标人应根据以下格式顺序，自行编写目录页码)

## 一、投标函

致海南建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司 \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为\_\_\_\_\_）的招标文件（包括更正公告，如果有的话）收悉，我们经详细审阅和研究，现决定参加投标。

根据此函，我们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接受招标文件的所有的条款、规定及招标代理服务费收取规定。
2. 我方同意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的规定，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日期起计算的\_\_\_\_天，在此期间，本投标文件将始终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如果我们中标，本投标文件在此期间之后将继续保持有效。
3. 我方完全理解贵方有权拒绝所有的投标，同时也理解你们不承担我们本次投标的费用。
4. 我们同意提供贵单位要求的有关本次投标的所有资料或证据。
5. 如果我方中标，为执行合同，我们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自己的责任和义务。

投标人名称： \_\_\_\_\_（公章）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邮箱：

开户名：

开户行：

账 户：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日期：

## 二、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服务地点 (培训区域地点)			
合同履行期限 (服务期)			
备注			

投标单位（填写名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注：此表为表样，行数可自行添加，但表式不变。

### 三、授权委托书

#### (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月\_\_\_日

## (二)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四、投标人资格

###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 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附后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div style="display: flex; flex-direction: column;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高级职称人员</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中级职称人员</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初级职称人员</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技工</div> </div>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本表后应附投标人企业营业执照副本等相关资料。

## (二) 申请人资格要求的资料

## 五、类似业绩

序号	采购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时间	备注

附：合同（协议）或开班审批表复印件加盖公章

## 六、服务要求响应表

说明：投标人应逐条对应招标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包括完成时间、付款方式等所有内容，并根据实际情况如实填写本表格。未列入下表的视作投标人不响应。**投标人必须根据实际情况如实填写，评审委员会如发现有虚假描述的，该投标人文件无效，该投标人列入黑名单，并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严肃处理。**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应答	偏离情况	备注
1				
2				
3				
4				
5				
	...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注：1、此表为表样，行数可自行添加，但表式不变。

2、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应答”中填写所投服务/项目的服务需求/功能描述情况。

3、偏离情况说明分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分别表示优于要求、满足要求、不满足要求。**评委评审时不能只根据投标人填写的偏离情况说明来判断是否响应**，而应认真查阅“投标文件应答”内容以及相关的技术资料判断是否满足要求。

4、“页码索引”指“投标文件应答”所对应的证明材料在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页码。

## 七、师资力量

序号	姓名	年龄	性别	学历	专业	职称	在本项目拟任职务

附：项目配备的主要人员的身份证、毕业证、职称证书或教育培训工作经历证明材料等复印件加盖公章。

## 八、其他材料

(附投标人认为需要的、涉及评分的其他相关材料)

## 九、实施方案

(格式自拟)

## 附件 1：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sup>1</sup>,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sup>1</sup>,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sup>1</sup>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注:

- 1、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 2、小型、微型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将不进行价格扣除。

## 附件 2：监狱企业证明（如有）

###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

- 1、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 2、供应商为非监狱企业的，可不提供此项证明文件。

### 附件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3、供应商为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可不提供此声明。